

# 广东省教育厅

##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1年高职院校

### 春季学期开学工作的通知

#### 一、总体要求

各地各校要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按照教育部、广东省教育厅有关要求，结合本省实际，科学谋划、周密部署，扎实做好春季学期开学各项工作。要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各项措施，确保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要统筹做好教育教学、学生资助、就业创业、安全稳定等工作，确保春季学期开学工作平稳有序进行。

#### 二、主要任务

（一）做好疫情防控。各地各校要严格落实《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1年春季学期开学工作的通知》要求，严格执行疫情防控各项措施，确保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要严格落实晨午检制度，做好校园环境卫生整治，加强师生健康监测，确保开学工作平稳有序进行。

#### 三、工作要求

各地各校要高度重视春季学期开学工作，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细化工作措施，确保各项任务落实到位。要密切关注舆情动态，及时回应社会关切，营造良好开学氛围。

#### 四、保障措施

各地各校要落实主体责任，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要统筹做好教育教学、学生资助、就业创业、安全稳定等工作，确保春季学期开学工作平稳有序进行。

#### 五、其他事项

（一）各地各校要严格执行疫情防控各项措施，确保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二）各地各校要统筹做好教育教学、学生资助、就业创业、安全稳定等工作，确保春季学期开学工作平稳有序进行。  
（三）各地各校要密切关注舆情动态，及时回应社会关切，营造良好开学氛围。

做好实习管理工作。不得为逃避《规定》第十条要求，以跟岗实习之名，行顶岗实习之实，如经查实，将严肃查处、责令改正，并视情况采取通报、停止招生培养改革试点资格、减少省质量工程推荐限额等处理措施。

(二)各高职院校在制定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时，要严格按照《规定》要求做好学生实习规划。确因相关专业和实习岗位有特殊要求，需要突破《规定》第十、十六条要求的，高职院校应组织开展科学、充分的专家论证(专家组成员总数须为单数且不得少于5名，申请备案院校的本专业教师不得作为论证专家)，并报省教育厅。省教育厅将组织专家对所申请的专业点进行核，没有特殊要求或论证不充分的，将不予以备案。

(三)申请备案的高职院校应在学校网站首页建立实习备案工作专栏，将论证备案材料及其相应的佐证材料等按专业建立目录上传至专栏，供专家审核。去年已申请但未予备案的专业点，今年应就同一专业再次申请备案。须有新佐证材料。不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校对入：彭涛

## 附件 1

# 高职院校实习备案论证表

学校名称（盖章）：

专业名称 <sup>1</sup>		专业代码	
实习学生年级 <sup>1</sup>		实习时间 <sup>2</sup>	- 学年： <input type="checkbox"/> 一学年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一学期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学期
实习人数（人）		实习起止时间 <sup>3</sup>	
实习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跟岗实习 <input type="checkbox"/> 顶岗实习	实习单位名称 （全称） <sup>4</sup>	
论证内容	1. <input type="checkbox"/> 突破《规定》第十条要求，即顶岗实习时间超过 6 个月； 2. 突破《规定》第十六条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安排学生从事高空、井下、放射性、有毒、易燃易爆，以及其他具有较高安全风险的实习； <input type="checkbox"/> 安排学生在法定节假日实习； <input type="checkbox"/> 安排学生加班和夜班。		
依据（一般包括：国家和省相关行业规定、校企合作协议，不超过 500 字） <sup>5</sup> ：			

<sup>1</sup> 年级为学生入学时间，如学生 2019 年入学，即填写：2019 级。

<sup>2</sup> 请在相应方框打“√”，下同。

<sup>3</sup> 实习起止时间，格式如 2021 年 9 月至 2022 年 6 月。

<sup>4</sup> 若实习单位未定可不填。

<sup>5</sup> 有关文件和协议原件扫描件，应作为佐证材料附上；佐证材料不齐全的，备案不予通过。

理由（字数不超过 1000 字）：

专家论证意见：

专家组长（签名）：

年 月 日

序号	专家姓名 <sup>6</sup>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1				
2				
3				
4				
5				
...				

学校意见：

学校（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相关文件和校企合作协议<sup>7</sup>

<sup>6</sup> 请填写学校论证专家基本情况，行数如不够，可自行增加。

<sup>7</sup> 校企合作协议书须提供原件 PDF 扫描件，每份协议对应为一个文件。

高职院校实习备案论证情况汇总表

序号	工作专栏网址（外网）：	专业名称	用户名及密码：	专业代码	年级 <sup>1</sup>	实习类型 <sup>2</sup>	突破规定条款 <sup>3</sup>	突破规定内容 <sup>4</sup>	备注
示例1	A职业技术学院	护理	620201	620201	2019	顶岗实习	第十条	顶岗实习时间超过6个月	去年已申请
示例2	A职业技术学院	护理	620201	620201	2019	顶岗实习	第十六条	安排学生在法定节假日加班和夜班	
示例3	A职业技术学院	护理	620201	620201	2020	顶岗实习	第十条	顶岗实习时间超过6个月	
示例4	A职业技术学院	护理	620201	620201	2020	跟岗实习	第十六条	安排学生在法定节假日加班和夜班	去年已申请
示例5	A职业技术学院	护理	520201	520201	2021	顶岗实习	第十条	顶岗实习时间超过6个月	
示例6	A职业技术学院	护理	520201	520201	2021	跟岗实习	第十六条	安排学生在法定节假日加班和夜班	
1									
2									
3									
4									
.....									

注：1. “2021级”专业名称和代码以新版专业目录为准，其他年级的按旧版专业目录填写；

2. “年级”为学生入学时间，如学生2019年入学，即填写：2019；

3. “实习类型”为跟岗实习或顶岗实习；

4. “突破规定条款”填写《规定》对应条款序号：第十条或第十六条；

5. “突破规定内容”按《规定》原文表述；

6. 本表所填各项内容须与《高职院校实习备案论证表》相对应；

7. 去年已申请但未通过备案的专业点，请在备注栏注明；

8. 填写时请删除“示例”内容。



